

沈民宗提案〔2025〕4号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 | 签发人:曹政东 |  | 签发人: |

# 关于沈阳市第十六届四次政协会议提案

# （第359号）的答复

杨丽娟委员：

您在市政协第十六届四次会议上所提《关于确定过渡性回族公墓 保障少数民族特殊殡葬需求的提案》（第359号）已收悉，首先感谢您对我市民族团结进步事业的关心。现就您提出的意见建议答复如下：

1. 工作开展情况

（一）过渡性回族公墓用地调研情况。为了有效保障回族等少数民族群众的殡葬需求，维护全市和谐稳定大局，根据您提出的建议，我局所属市民族宗教事务服务中心（以下简称“中心”）对浑南区满堂街道英达村附近地块（面积75亩，毗邻烟花回族公墓及多处历史形成的回族墓地）开展调研，该地块在地理位置、交通等方面相较沈阳市二期回族公墓而言，距市区更近、交通更为便利，从地理位置及土地确权等情况看，该地块满足作为新回族公墓建设完工前过渡墓地的部分前提条件，但需要与当地政府、相关部门以及土地所有人进一步沟通协调。

（二）三期回族公墓征地筹备进展情况。针对二期回族公墓剩余土地不多的实际，为防止发生“无坟可埋”的情况，切实维护相关少数民族的合法权益，中心积极协调市发改委、市财政局、市自然资源局等部门，提前谋划三期回族公墓建设项目，并将初步意见上报市政府。我局对此项工作也高度重视，积极开展三期回族公墓建设项目筹备工作，主要领导多次前往法库县进行调研和接洽，并多次同市发改委、市财政局、市自然资源局、市民政局、城投、法库县政府等相关部门就该建设项目的立项、选址、资金来源等工作进行沟通协调。目前，三期回族公墓建设项目现已初步确定拟征收地块。

1. 下步工作
2. 对过渡性回族公墓进行深入研判。在加紧进行三期回族公墓建设工作同时，中心将继续开展调研工作，积极与相关地区就过渡性回族公墓的土地性质、规划适配性、环境影响、审批手续等进行可行性评估及规划可实施方案。同时，与土地所有人沟通，力求达成一致意向。待科学论证后，争取尽快形成过渡性回族公墓相关建议和方案，上报市政府。

（二）全速推进三期回族公墓建设。现三期回族公墓建设项目的拟征收地块已基本确定，下一步我局将推动市委市政府召开专题会议研究项目建设具体工作，根据会议精神积极协调市发改委、市财政局、法库县政府等相关部门，加紧开展项目立项、资金落实、土地征收、规划建设等相关工作，争取尽快完成三期回族公墓项目建设工作。

杨丽娟委员，再次感谢您对民族团结进步事业发展的关心和支持。我们将继续认真履职尽责，加大工作力度，创新工作思路，加强与相关单位的沟通协作，尽快启动相关工作，以保障回族等少数民族的特殊丧葬习俗需求，防止网络舆情和信访问题发生，维护全市和谐稳定大局。

沈阳市民族和宗教事务局

2025年4月11日